



为奋进“两个先行”书写现代海洋城市建设新篇章护航添彩！ 2023年舟山公安工作这样干！

1月18日下午,全市公安局局长会议召开。会议强调,全市公安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批示指示,按照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全国公安厅局长会议、全省公安局长会议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改革创新,聚力实绩争先,发扬斗争精神,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总纲,以护航“高水平建设现代海洋城市”为总任务,以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安保为总抓手,以“公安大脑”建设为总牵引,以“三能”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为总载体,持续创建“最平安城市、最便利服务、最高效警务、最优质执法、最忠诚警队”,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和高质量发展,为奋进“两个先行”书写现代海洋城市建设新篇章护航添彩。

会议指出,2022年,全市公安机关在上级公安机关和市委、市政府、市委政法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全力以赴战疫情、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北京冬奥会等系列重大安保任务,全市有效警情、刑事发案、交通事故同比下降1.61%、4.4%、15.34%,命案、“五类”恶性、“两抢”案件破案率均为100%,群众安全感和对公安工作认可度分别达99.04%、98.12%,居全省前列并创近年来新高,有力维护了全市政治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

会议强调,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八八战略”实施20周年。全市公安机关要充分把握面临的形势,进一步坚定信心决心,全力做好2023年各项工作,具体做好五个方面: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锚定2023年公安工作目标。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

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到公安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明确2023年为全市公安机关“实绩争先年”,并提出六大主攻目标:一是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等重大安保取得全胜;二是群众安全感和对公安工作认可度保持全省领先,争创全国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助力我市夺取“二星平安金鼎”、创成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城市;三是“海上枫桥经验”形成体系;四是进一步做强“海”字文章,打造一批舟山公安品牌和标志性成果,构建具有海岛特色的智慧公安新机制、现代警务新体系;五是全省公安综合实绩评估、全市综合考评争先创优;六是队伍优化提升,海岛“三个出来”先进典型形成“群像效应”。

——靠前服务海洋经济发展,精准护航高水平建设现代海洋城市。要落实国家战略全程保障,聚焦建设大宗商品配置新高地,深化“平安定制”,构建管理闭环,强化政策供给,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动态平衡。要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紧扣“一号改革工程”,坚持服务、防范、打击、治理多管齐下,打好“惠企”“护企”“安企”组合拳。要推动公共服务便捷高效,迭代“一网通办”,完善“一窗通办”,深化“一键智办”,推动“最多跑一次”向“随时随地办”升级。要实现社会治理提质增效,深化“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完善110接处警系统治理,深入推进“四治融合”,助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贯彻“主场标准”,坚决打赢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安保硬仗。始终保持“安保无小事、事事连政治”的高度敏感性,不断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驾驭社会治安局势水平,切实守牢舟山阵地。要健全捍卫政治安全体系,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打赢“夯基筑底”攻坚战。要健全维护社会稳定体系,源头化解矛盾纠纷,严密落实基础管控,全

方位构建以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为牵引的管控体系,全面打赢“除险保安”攻坚战。要健全公共安全治理体系,波次推进“护航亚运”主题式专项行动,强化治安突出问题打防管控,全面打赢“亮剑清源”攻坚战,使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以“公安大脑”建设引领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现代警务体系变革重塑。要始终贯彻高效统一的话语体系,找准“市县主战”功能定位,承接“六大板块”建设任务,聚焦“体系构建”开展本地探索。要精准践行“三轮驱动”的基本路径,加速技术变革,推进机制变革,破局体制变革,提升各领域改革的关联性和耦合性。要致力实现标志成果的实绩展示,以全力抓好十大改革攻坚项目为牵引,健全完善大情报主导警务战略下“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总机制,深化县级公安机关系统性重塑、整体性变革,统筹侦查打击一体化、海陆防控一体化,实现市区执法办案一体化,迭代派出所勤务机制改革,进一步提升警务效能。

——对标“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难关头豁得出来”,强力锻造“三个绝对”“四个铁一般”公安铁军。要加强政治建设,扎实开展“六进六学六争先”学习实践活动,组织党的二十大精神政治轮训,持续深化“三能”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筑牢忠诚警魂。要抓实从严治警,强力推进清廉公安建设,完善督察、督察、督察“三督”联动机制,涵养清风正气。要提升履职能力,落实民警能力正面清单、教科书式执法、警情案件复盘,深化“头雁计划”“青蓝工程”,建强专业队伍。要坚持暖警励警,把走进民警内心作为队伍建设的抓手和着力点,落实民警健康管理“十二项措施”,推广应用“舟警智效平台”,激发队伍活力。

市公安局党委班子成员、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在主场参加会议。会议以视频形式开至县级公安机关。

2022舟山公安这一年

聚焦“除险保安” 全面提升“平安舟山”建设水平

强力开展除险保安、夏季治安打击整治“双百日行动”,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北京冬奥会等系列重大安保任务

1. 动态清零风险隐患

- >坚持“双想会商”、体系作战、情报预警、要素管控、“三能”扬旗
- >全市公安信访积案全部化解
- >普陀公安分局获评全省县级信访生态先进单位

2. 精准驾驭面上治安

- >梯次开展12轮“护航”集中行动和“千警万民大巡防”攻坚行动
- >全市侵财、盗窃案件同比下降1.02%、15.4%
- >强化电信网络诈骗预警,劝阻25万余人次,止损1.2亿余元

3. 加固升级安全监管

- >破获涉海案件35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18名,整治安全隐患324起
- >查处酒驾1622起,全市交通事故同比下降15.34%
- >建立重大节假日安保工作机制,探索实践普陀山全域“无感安保”模式

聚焦“三轮驱动” 深入推进“公安大脑”建设

以“公安大脑+智治护航”建设全面承接数字化改革各项任务,集中打造舟山公安标志性改革成果

1. 承上启下推进技术重塑

- >一体推进“揭榜挂帅”项目攻坚、“浙警智治”平台支撑、“公安大脑”定海试点
- >组建10支大数据应用战队,研发各类模型558个

2. 流程再造推进机制重塑

- >深化“智系列”7项重大应用场景建设
- >强力推进派出所勤务机制改革,强制入轨“两队一室”和“四班制”
- >建立“群众吹哨、干部报到”“有警处警、无警访民”等机制,59个海岛、164个社区(村)实现“零发案”

3. 改革突破推进体系重构

- >深化情指行一体化实战化运行机制改革
- >先行先试刑事犯罪侦查打击一体化
- >建成使用本岛一体化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聚焦“稳进提质” 优化护航发展硬核举措

创新护航自贸区舟山片区高质量发展十项服务保障举措,打好惠民利企政策组合拳,保障全市经济平稳健康运行

1. 筑牢疫情防控屏障

- >在全省率先组建市县两级流调溯源中心,完善公安卫健“三联一统”机制,736名流调力量时刻保持“热备份”
- >深入推进“净海”“清港”行动,牢牢守住海上防疫大门

2. 打造最优营商环境

- >开展平安护航“项目攻坚年”活动,配套警企服务站73个、项目警官81名
- >破获涉企案件38起,挽回损失3418万余元,涉企案件、纠纷同比下降18.6%、16.7%
- >深入推进“护航”“云剑”等专项行动,破获全省首起骗取留抵退税案

3. 拓展服务保障渠道

- >上线公安政务服务“舟到地图”
- >深化出入境通关改革,为30家企业4200人次船员提供便捷过港服务
- >一网通办、按期受理办结率均100%
- >迭代车检“一件事”集成改革2.0,单车检测时间缩短2/3

聚焦“严管厚爱” 着力锻造过硬公安铁军

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深化“三能”主题教育实践活动,铸就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忠诚警队

1. 狠抓政治建警

- >开展“六学六进六争先”学习实践活动,组织集中学习、研讨交流42次
- >开展“三能引领 扬帆奋进”系列活动,与42家行业系统单位形成“共扬三能·同力护航”联盟

2. 常态从严治警

- >建立“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责任清单
- >落实民警轮岗交流等20余个长效机制
- >逐级建立队伍“风险图”和“三色预警表”

3. 坚持素质强警

- >深化强“三能”大练兵,制定派出所民警能力正面清单121条标准,落实531对“师徒”捆绑考核
- >举办“舟山公安·周日论坛”14期,开展基层送教189次、“红蓝对抗”67次

4. 用心爱警励警

- >建立“局长表扬令”“周褒奖”制度,通报表扬18个集体和490名民警(辅警)
- >出台“暖警解困”十二项举措,建成“乐警家园”“乐警驿站”“乐警客栈”

主要成绩单

- 群众安全感99.04%、认可度98.12%,居全省前列
- 警情案件“双下降”。全市有效警情、刑事发案同比下降1.61%、4.4%
- 命案、“五类”恶性、“两抢”案件破案率实现3个100%
- 侦破定海摘箬山“1987·3·20”特大命案积案
- 交通守法率、头盔佩戴率、非机动车淘汰率全省领先
- 海域反恐试点全省推广
- “智治海安”场景获评全省数字法治“好应用”、全省基层智治系统典型应用案例
- 13个集体、20名个人获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
- 34名海岛民警事迹登上“学习强国”平台